

证券代码：831368

证券简称：ST阳光通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挂牌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提示的通知》要求，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4月29日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鹏盛A审字[2025]00183号）及专项说明（鹏盛A专函字[2025]00026号），所涉及事项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阳光电通公司净资产为负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108,886.89，资产负债率为102%，累计亏损15,547,974.29元，尚有已到期短期借款1,082,326.79元，因公司现金流紧张，未能如期偿还。贵公司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阳光电通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3）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